

「國際護理全英課程」跨領域微學程各系修課參考表

※每學年各系課程科目表均會有異動，此表僅供修課參考
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製表

備註：(1)學程最低總學分 9 學分。

(2)學程主辦學系為護理學系；詳細課程請上網參考「國際護理全英課程」跨領域微學程學程。

課程說明			國際溝通暨應用英語學系	護理學系	學士後護理學系	通識中心
基礎課程	9學分	該系科目	翻譯概論	健康促進與健康行為	健康促進與健康行為	癌症篩檢、預防與人文議題 (EMI)
核心課程		該系科目		醫護專業英文	醫護專業英文	社會流行疾病概論 (EMI)
應用課程		該系科目	應用醫療英文	老人護理	老人護理	
備註			總學分至少應有4學分為非原系課程。			